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伽师县财政局文件

伽财振〔2024〕83号

签发人：况小兰

## 关于拨付伽师县易地扶贫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项目的通知

伽师县财政局：

根据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伽师县2024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批复》（伽党农领办〔2024〕6号）文件精神，“伽师县易地扶贫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项目”由你单位负责主管实施，投资总额为70万元，现已将资金拨付到你单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项资金支出使用支出科目为“2130505生产发展”，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

抄送：伽师县审计局。

伽师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1 日印发

---

附件 1: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名称
1	伽师县财政局	伽师县易地扶贫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项目	70	中央衔接资金

附件 2: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项目名称	伽师县易地扶贫 地方政府债券贴 息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伽师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伽师县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资金 70 万元, 主要用于伽师县财政局 2024 年易地搬迁扶贫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项目, 旨在支付易地搬迁地方政府债券贴息项目 70 万元, 偿还债券利息期限为 2 个月, 每月偿还一笔, 共分为 2 笔, 可保障债券利息及时偿还, 提高地方政府信誉度。保障办理新增债券、再融资债券发行及登记费及时上缴。保障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 (**个)	=1 个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	=100%
		质量指标	当期足额付息率 (**%)	=100%
			债务纠纷发案率 (**%)	=100%
			当期足额还本率 (**%)	=100%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	=100%
			本年度债务化解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
		成本指标	半年度缴偿还债券利息资金 (≤**万元)	≤3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减少政府隐性债务压力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债权人满意度 (≥**%)	≥95%